安民〔2025〕8号 签发人：李宝花

# 安溪县民政局关于

#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4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在全体民政人的努力下，紧紧围绕“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宗旨，紧扣《安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全面落实依法行政各项目标任务，着力提升民政系统依法行政能力，促进了民政事业健康发展。现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政治统领，坚定法治政府正确方向

**（一）坚持思想引领**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及县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深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培训。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 科学阐述了新时代新征程各级党委政府加强对民政工作领导的科学方法论，为当前和今后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更加有力的政治保证。是对全国民政系统干部职工的极大鼓舞和有力鞭策，为我们战胜前进道路上一切困难增添了无穷力量，为新时代新征程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

　　**（二）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建立健全领导机制。我局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调整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确保该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专题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形成 “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部门协同抓，全局干部职工齐力抓的工作格局。

**（三）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落实机制**

我局将法治宣传教育作为法治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以此推动机关管理方式的改进和依法行政水平的提高。一是继续执行《2024年安溪县民政局学法计划》，明确法制学习和培训的责任主体、具体方式、内容等，初步建立规范化、制度化的法治学习和培训体系。二是完善局机关学法制度，将政治学习与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特别是与民政工作相关的法规制度学习相结合，有效提升领导干部综合素质和领导能力。三是结合民政工作实际与特点，开展民政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的学习，加强依法行政宣传教育，切实做到有组织、有计划地提高民政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切实增强了广大干部职工依法履职能力，做到学法、懂法、守法。

二、聚焦全面履职，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是严格执行依法决策制度。建立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听取公众意见、风险评估、专家咨询论证、结果公示等制度，从而提高行政决策质量。对涉及项目建设、党建工作、干部考核、任免奖惩等重要事宜，严格执行民主审定程序。强化落实重大具体行政行为的决策程序，做到了依法行政工作有章可循、按章办事、规范操作。

　　二是加强执法人员考试制度。为加强民政工作人员依法持证执法，及时组织对履行执法职责的工作人员参加省民政厅组织的全省民政系统行政执法资格考试，确保了依法行政稳步推进，进一步助推了此项工作步入规范化、法治化轨道，提升了民政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三是规范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为严格开展行政执法，我局以低保专项整治、“乡村振兴”活动为契机，对全县所有已享受低保对象开展一次“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治”活动。专项整治活动以问题为导向，着重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人情保”、“骗保”、“错保”、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主、死亡人员领取低保等违规享受低保问题。通过建立完善精准识别纠错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做到精准识别低保对象，精准救助困难群众，规范审核审批操作程序，动态管理有序，监督检查常态，全面提高我县低保工作规范化管理水平，促进低保政策公平公正实施，推动了城乡低保等社会救助政策规范实施，全面提高社会保障资金的管理水平和基层社会救助服务水平，依法清核整治工作成效显著。常年加大殡葬执法力度，着力营造良好的殡葬秩序。

四是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工作。把学习贯彻《规定》作为重要政治任务，要求党员干部从讲政治的高度深刻认识党内法规执行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担负起执行党内法规的政治责任。

**（二）着力依法依规履职尽责**

一是做好流浪乞讨救助。我局积极主动为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了各项救助，为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及时救助提供了便捷服务。我局还主动与乡镇、学校、公安等部门沟通，对全县的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家庭儿童进行了全面清理排查。在此基础上，我局认真按照民政部关于尽快建立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的通知精神，进一步完善了基础数据、基础资料、统计台账，加快了信息技术在救助工作中的推广运用，实现了救助工作信息系统网络化。二是狠抓民间组织管理。根据民间组织管理规定，我局对全县各类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开展了年检。三是依法办理婚姻登记。婚姻登记坚持依法依规从严审核，其办证合格率、满意率均为100%。并进一步规范了婚姻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立卷、归档，深受社会各界高度赞誉。

三、聚焦高效实施，优化政府治理制度供给

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切实加强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建设，严格按照县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对规范性文件按程序报批备案并及时予以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四、聚焦改革创新，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效能

　　**（一）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力度**

我局高度重视“两案办理”工作，对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深入调查研究，狠抓具体落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2024年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6件，县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函8件，满意率均达到100%。同时，加强对各项民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对各乡镇民政资金进行了专项审计，有效杜绝了违规违法行为发生。并严格落实局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畅通群众举报投诉和媒体监督渠道，定期听取各股室执法情况汇报。

**（二）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动态调整行政裁量权基准，明确适用情形和配套监管措施，细化量化执法尺度，避免行政执法的随意性。强化重点领域监管治理，建立以“双随机、一公开”为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监管机制。开展社会组织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及时约谈监管对象。开展全县民政领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整治行动以及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五、聚焦科学规范，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

**（一）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贯彻实施《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常年聘请法律顾问，为我局婚姻登记、城乡低保、信访维稳等方面做到事前法律风险评估，全方位进行依法行政监督。

**（二）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务诚信建设**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狠抓局机关政务公开等社会各界普遍关注的民政事务，及时更新工作动态，按时将民政系列惠民政策、办事指南、规章制度等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以及印发宣传资料等媒介及时向社会和公众公布。进一步完善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并切实加强行政权力公开运行力度，认真做好权力清单相关工作，积极稳妥深化“放管服”相关事宜。强化公职人员诚信服务意识，促进工作作风转变。引导机关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诚信观，自觉践行诚实做人、诚信服务，争做诚实守信的传播者和践行者。发挥政府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表率作用，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升政府公信力。加强与业务工作的紧密结合，强化信用监管、信用承诺等各项工作开展，确保信用工作落到实处。

六、聚焦法治为民，夯实法治社会建设基础

　　**（一）健全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

推进行政调解、人民调解、信访法治化工作。在实际工作中，我局认真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法》，引导民政对象依法通过行政复议渠道解决行政争议，力争把行政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程序中。认真贯彻落实《信访条例》，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对各类来信来访者，做好政策解答和说服教育工作。紧紧围绕民政中心工作，通过开展领导包案，重信重访专项治理等活动，坚持认真办信、文明接访，做到件件有答复、有回音、有落实。

**（二）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工作**

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宣传载体，拓展宣传平台，精选法治民政内容，深化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社会福利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老年人权益保护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殡葬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特别是以“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为契机，设置咨询宣传台等方式，工作人员向群众普及慈善事业、婚姻家庭、未成年人保护、老年人权益保障、社会救助、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流浪乞讨人员管理等民政领域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为在场群众解疑答惑，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观念及自我保护意识。

七、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是我局法治政府建设体制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二是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宣传氛围营造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三是我局专业法律技能型人才缺乏，还有待进一步充实壮大。

八、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一）着力推动系统性法治创建活动**

积极培树基层法治建设先进典型，不断挖掘基层法治建设的生动事迹和鲜活经验，典型引路、以点带面、逐步推进，在全系统营造“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二）切实做好法治建设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

结合日常指导、会议、培训等工作，加强对典型人物的学习宣传。积极开展“12.4”宪法宣传主题活动，在全县民政系统辖区内开展“宪法宣传”专项活动，加深民政工作人员对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了解。

2025年，我局决心继续把维护人民权益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更加扎实有力的举措抓好法治建设。坚决依法行政，进一步提高各类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水平，确保从源头上化解社会矛盾，进一步加强防控能力建设，进一步推进法治建设，切实推动我县民政工作上台阶、上水平，为建设法治民政奠定良好的法治保障。

 安溪县民政局

2025年2月27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安溪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2月27日印发